

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二〇二六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 ETF
场内简称	港股通红利 ETF 富国
基金主代码	159277
交易代码	1592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08 月 0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557,011.0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1月01日-2026年0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28,475.59
2. 本期利润	5,214,155.9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0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1,344,076.2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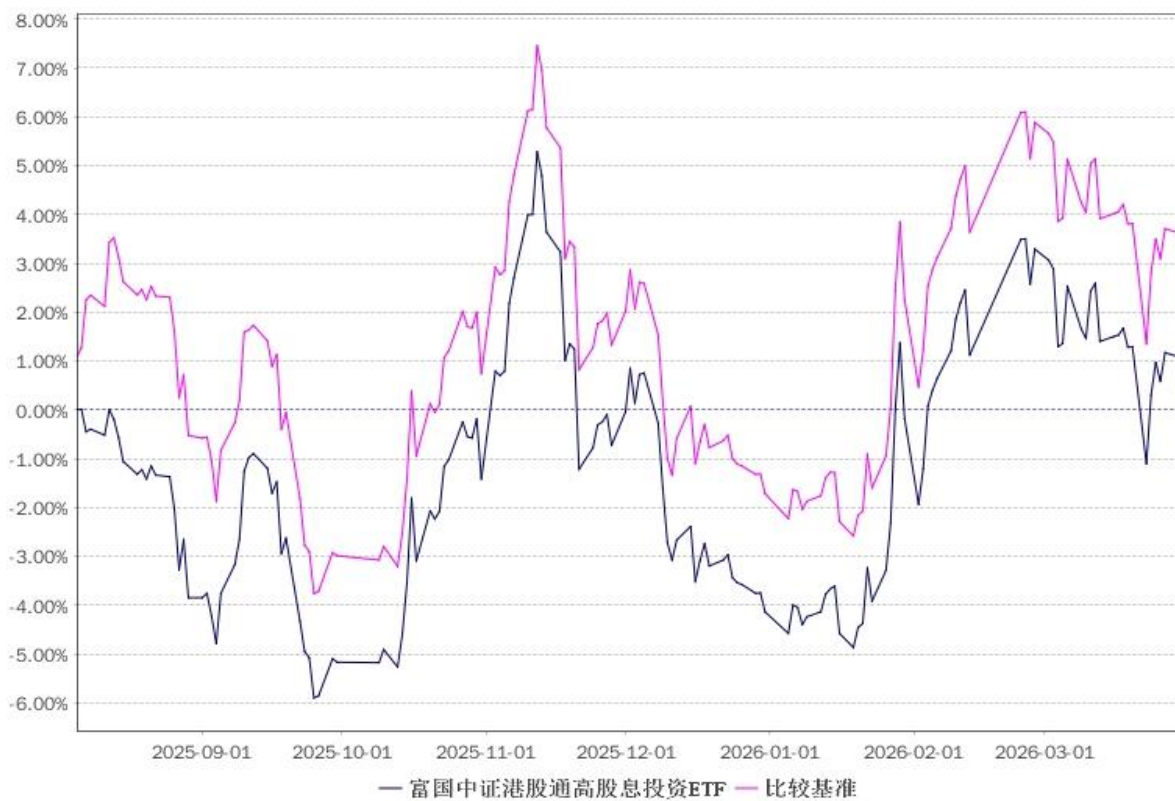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05%	0.93%	4.04%	0.93%	0.01%	0.00%
过去六个月	5.18%	0.89%	5.40%	0.90%	-0.2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0.26%	0.84%	2.25%	0.85%	-2.51%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2、本基金于 2025 年 8 月 5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本基金建仓期 6 个月，从 2025 年 8 月 5 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4 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田希蒙	本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2025-08-05	—	9	<p>硕士，自 2017 年 5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定量研究员、定量研究员、定量投资经理；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定量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1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1 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4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06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创新药及医疗保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10 月起任富国大盘价值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5 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06 月起任富国国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p>

				<p>2025年06月起任富国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5年07月起任富国恒生港股通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自2025年07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5年08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5年09月起任富国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p>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相关法规要求，制

定了《证券投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保证公司旗下不同投资组合在系统控制、日常操作层面享有公平的交易机会，并保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季度，本基金严格遵循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以紧密跟踪标的指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为核心目标。我们致力于通过精细化组合管理，将日均跟踪偏离度与年度跟踪误差控制在预定范围内，确保指数成份股调整及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平稳运行。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构建投资组合，依据指数成份股的权重配置资产，并根据市场变化动态调整，力求为投资者提供与标的指数表现高度一致的投资回报。

回顾 2026 年第一季度，本基金所跟踪的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整体表现平稳，展现出其固有的防御属性。在全球市场波动加剧、成长股风险偏好下降的背景下，高股息、低波动的资产特性受到了避险资金的青睐。指数成份股多分布于金融、能源、公用事业等成熟行业，其稳定的现金流和分红政策为指数提供了坚实支撑，有效平滑了市场波动带来的冲击。

展望 2026 年全年，我们对港股高股息低波动板块持乐观态度，预计其或将维持温和上涨态势。一方面，指数成份股中的能源、公用事业等板块有望直接受益于能源价格的相对高位运行，企业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巩固和提升。另一方面，在全球降息周期延续的预期下，港股市场的高股息资产吸引力愈发凸显。当前指数股息率仍处于较高水平，为投资者提供了可观的票息保护，构成了板块上行的重要基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0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1,062,725.69	90.47
	其中：股票	81,062,725.69	90.47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273,145.65	8.12
7	其他资产	1,269,590.24	1.42
8	合计	89,605,461.58	100.00

注：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81,062,725.69 元，占资产净值比例为 99.6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指数投资股票资产。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积极投资股票资产。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27,870,550.75	34.26
工业	18,975,566.74	23.33
能源	16,264,698.35	19.99
通信服务	5,508,901.65	6.77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5,018,829.07	6.17
日常消费品	3,034,787.45	3.73
公用事业	2,541,147.76	3.12
房地产	1,848,243.92	2.27
合计	81,062,725.69	99.6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19	中远海控	370,500	4,874,281.33	5.99
2	03808	中国重汽	114,500	3,920,571.71	4.82
3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149,000	3,683,667.40	4.53
4	01088	中国神华	85,500	3,481,701.42	4.28
5	01898	中煤能源	295,000	3,438,207.30	4.23
6	01308	海丰国际	113,000	3,400,275.77	4.18
7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350,000	3,322,099.38	4.08
8	03360	远东宏信	516,000	3,207,439.49	3.94
9	00288	万洲国际	335,000	3,034,787.45	3.73
10	01988	民生银行	916,500	2,969,850.89	3.65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以降低交易成本，提高投资效率，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定性和定量的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以降低交易成本，提高投资效率，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10,009.66
3	应收股利	59,580.58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69,590.24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9,557,011.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557,011.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22 日